

菏泽市定陶区人民政府

荷定政字〔2025〕7号

菏泽市定陶区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和《全国农业普查条例》规定，国务院决定于2026年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。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、省、市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的决策部署，现就做好我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普查对象和内容

普查的对象是：农村住户，包括农村农业生产经营户和其他住户；城镇农业生产经营户；农业生产经营单位；村民委员会；镇人民政府。

普查的行业范围包括：农作物种植业、林业、畜牧业、渔业和农林牧渔服务业。

普查的主要内容包括：农业生产条件、粮食和大食物生产情况、农业新质生产力情况、乡村发展基本情况、农村居民生活情况等。

普查的标准时点为：2026年12月31日24时，普查的时期资料为2026年年度资料。

二、加强组织领导

设立菏泽市定陶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，负责普查的组织和实施工作。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，具体负责普查日常工作的组织和协调。该领导小组为临时性工作机制，普查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。各镇街要严格按照国家统一的普查对象和范围、内容和时间等要求，认真组织实施好本区域的普查工作。充分发挥村民委员会（居民委员会）的作用，广泛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参与配合普查工作。各级普查机构根据工作需要，可以依法聘用或者从有关单位商调符合条件的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（以下简称“两员”），及时支付聘用人员的劳动报酬，保证商调人员在原单位的工资、福利及其他待遇不变，并保留其原有工作岗位，稳定普查工作队伍，确保普查工作顺利进行。

三、加强协同配合

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能分工，各司其职、密切协作、形成合力。其中，涉及普查经费事宜，由区财政局负责和协调；涉及

固定资产投资保障事宜,由区发展和改革局负责和协调;涉及普查宣传动员事宜,由区统计局、区调查队、区委宣传部、区委网信办负责和协调;涉及确权土地面积、农民专业合作社、家庭农场名录以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信息共享事宜,由区农业农村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和协调;涉及农村住户、户籍人口底数事宜,由区公安局负责和协调;涉及遥感测量事宜,由区调查队负责和协调。其他成员单位根据需要及时准确共享部门资料信息。

四、加强经费保障

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所需经费,由各级财政分级负担,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,及时拨付到位。其中,普查用手持移动终端要在充分利旧的基础上科学合理做好测算,购置经费由省、市、区三级财政共同负担,及时拨付。“两员”报酬由市、区两级财政共同负担,要合理确定“两员”报酬标准,不得拖欠。

五、加强宣传引导

全区各级普查机构应会同宣传部门认真做好普查宣传的策划和组织,充分发挥传统媒体、新媒体以及有关部门服务平台的宣传渠道作用,构建全媒体宣传协同机制,多形式、多角度宣传农业普查政策和制度,深入解读统计法律法规,引导广大普查对象依法配合普查。全社会积极参与普查,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工作顺利实施创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

六、加强质量控制

各镇街、各部门要严格执行统计法律法规，强化统计职业道德建设，做到依法依规、实事求是，确保普查工作顺利进行和普查数据真实可信。坚持把数据质量放在首位，严格执行普查方案。建立健全普查数据质量控制体系，强化数据质量全流程监督、全链条核查，依法查处并曝光普查中的违法违纪行为。加强现代信息技术的应用，加强普查数据安全，提升普查工作质效。未经批准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外发布普查数据。

附件:菏泽市定陶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

(此件公开发布)

菏泽市定陶区人民政府

2025年12月30日



附件

菏泽市定陶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名单

组 长：李颖慧 区委常委，区政府党组成员、副区长，区红十字会会长，区计划生育协会会长

副组长：薛继花 区统计局党组书记、局长、三级调研员

肖治海 国家统计局定陶调查队队长

楚玉强 区政府办公室党组成员、副主任、三级主任科员

张 玉 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办公室副主任

曹明君 区财政绩效评价中心主任

李镇洲 区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、一级主任科员，
区农业农村发展中心主任

成 员：王 博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，区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主任

樊国强 区教育和体育局党组成员、计财股股长

赵及第 区融媒体中心（区广播电视台）党总支委员、副主任(副台长)

王建宝 区民政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、二级主任科员

李衍华 区司法局二级主任科员

邵光民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、三级主任科员

卢永胜 区自然资源局党组成员，区土地储备中心主任

游海涛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，区建设工程综合服务中心主任

李 庚 区水务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（正科级）、一级主任科员

杜令保 区畜牧服务中心党组副书记、副主任

宋晓剑 区文化和旅游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吕 磊 区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刘建国 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、三级主任科员

刘振旺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、一级主办

孟令钊 区统计局副局长、三级主任科员

董怀英 区医疗保障局党组成员，区医疗保险事业中心主任

梁鲲鹏 市公安局定陶分局党委副书记、情报指挥中心主任、一级警长

黄启俊 国家统计局定陶调查队副队长

菏泽市定陶区第四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统计局,具体负责普查的日常组织和协调,孟令钊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抄送：区委各部门，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区政协办公室，区法院，
区检察院，区人武部。

菏泽市定陶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年12月30日印发
